正修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安全維護注意事項

105.09.20 校外實習委員會訂定 111.03.28 校外實習委員會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維護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安全,訂定本注意事項。
- 二、各系選定實習機構後,先瞭解實習合作機構工作地點位置及交通狀況。
- 三、學生實習地區之住宿,如實習機構未提供住宿安排,應先預定找尋住處,考量交通便利 及安全,住宿要在報到前安排妥當,以便學生能安心校外實習。
- 四、學生上下班期間搭乘或騎乘各類車輛,確實注意交通安全,騎機車者依定要戴安全帽, 女性同學應結伴同行,以策安全。
- 五、每日實習上下班後應儘速返家及住處,生活作息宜規律正常,並請潔身自愛,勿染不良 惡習,以免家人擔心,遇緊急狀況或事件,儘速與家人、實習合作機構及學校連繫處理。
- 六、實習學生每週應主動上網一~二次,查看學校行政部門有關連絡事項,主動關心學校動態, 可透過校園資訊網獲得最新訊息。
- 七、有關實習期間之專業課程實習事務請請教各系輔導教師,校外實習生活及相關事務,向 實習機構反應前,應先行主動告知各系實習輔導老師。
- 八、同學校外實習機構媒合後,不得擅自調整實習機構。若因適應不良或其他原因,而需更 換實習機構者,須經原實習機構同意後,實習同學依本校相關程序提出申請。
- 九、本注意事項如有未盡事宜,悉依據其他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十、本注意事項經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,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